

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文件

厦物协【2024】024 号

厦门市物业管理协会 关于开展安全生产资格证书自查工作的通知

各物业企业：

根据市应急管理局等八部门关于《厦门市安全生产资格证书涉假专项治理工作方案》要求，决定从即日起至2024年12月底，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安全生产资格证书涉假专项治理行动，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，保护企业和从业人员合法权益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用工企业开展持证排查。请各物业企业全面排查特种作业人员持证情况（包括外包第三方服务的持证情况），通过应急管理部“国家安全生产考试”微信公众号和“特种作业操作证及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信息查询平台”

（<https://cx.mem.gov.cn>）、住房城乡建设部“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”微信小程序和“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

台公共服务门户” (<https://zlaq.mohurd.gov.cn>)，市场监管总局“全国特种设备公示信息查询平台”

(<https://cnse.e-cqs.cn/info-pub/pub>) 核验证书真伪。

二、特种作业操作证包括：涉及高空作业、高低压作业、有限空间作业等特种作业要求的相关证件。

三、对自查出的假证问题，要立即整改，停止使用。并将假证问题线索汇总，及时向企业所在地行业主管部门/街道安办报告，抄报市物业管理协会。

请各物业企业按要求如实填报《物业企业安全生产资格证书涉假自查情况表》并加盖公章将电子档和 PDF 版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前，发至协会邮箱：wwwxmwx@126.com，以便协会汇总报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物业管理处。

附件：物业企业安全生产资格证书涉假自查情况表



